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之

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二〇〇九年九月十九日

声 明

本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诚实守信，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依法制订的业务规则、行业执业规范和道德准则出具本发行保荐工作报告，并保证所出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释 义

在本发行保荐工作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发行人、公司、汉威电子	指	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汉威有限	指	河南汉威电子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前身
炜盛电子	指	郑州炜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创威煤安	指	郑州创威煤安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汉威安仪	指	北京汉威安仪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君润	指	宁波君润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工商局	指	工商行政管理局
本保荐机构、本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律师	指	广东信扬律师事务所
中磊会计师事务所、申报会计师	指	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发行	指	本次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 1,5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的行为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三年一期	指	2006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
气体传感器	指	利用特定气体发生物理或化学变化所释放出的有效信号，从而实现对该种气体成分、浓度进行感知和测量的元器件
半导体类气体传感器	指	半导体类气体传感器是利用气体在半导体气敏材料表面所进行的吸附或反应而引起元件电信号的变化来进行检测的气体传感器
催化燃烧类气体传感	指	利用可燃性气体氧化燃烧放热使电热丝温度升高、电阻

器		值发生变化的原理进行气体检测的气体传感器
电化学类气体传感器	指	利用气体的电化学反应进行检测的传感器。气体在传感器电极上发生电化学反应并释放出电荷,产生电信号,电信号的大小与气体浓度成正比
红外光学类气体传感器	指	利用不同气体对红外线不同波谱段的光谱吸收原理来检测气体的种类及浓度,利用此种原理工作的气体传感器称为红外光学类气体传感器
气体检测仪器仪表 (气体探测器、气体 探测仪、气体报警器)	指	利用气体传感器采集生成的气体浓度信号,由配套电路进行处理,实现气体探测及控制等各项具体功能的仪器仪表
气体检测控制系统	指	含有后台管理控制软件的气体检测、控制及处理系统
半导体类气体检测仪器 仪表	指	以半导体类气体传感器为核心元器件制成的气体检测仪器仪表
催化燃烧类气体检测 仪器仪表	指	以催化燃烧类气体传感器为核心元器件制成的气体检测仪器仪表
电化学类气体检测仪器 仪表	指	以电化学类气体传感器为核心元器件制成的气体检测仪器仪表
红外光学类气体检测 仪器仪表	指	以红外光学类气体传感器为核心元器件制成的气体检测仪器仪表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保荐管理办法》	指	《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
《创业板上市管理暂 行办法》	指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
《尽调准则》	指	《保荐人尽职调查工作准则》

第一节 项目运作流程

一、项目审核流程及规则

国金证券的项目运作流程主要包括前期尽职调查、项目立项审核、申报材料制作、项目内核等阶段，其中，项目立项审核和项目内核为项目的审核环节，其具体流程及规则分别如下：

（一）项目立项审核

项目立项是一个项目筛选过程，本保荐机构制订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管理办法》，对项目的立项审核程序进行规范，具体审核程序为：首先由经办业务部门对拟承接的项目进行前期尽职调查，了解发行人基本情况，并搜集相关的资料和信息，然后由经办业务部门负责人组织部门会议审慎判断项目质量。经业务部门判断认为可行的项目，在与客户达成合作意向后，向投资银行部提出立项申请，并按要求报送包括项目立项申请表、立项申请报告、企业财务会计资料和其他补充材料等申请材料。立项申请由立项评估决策机构进行审核，其成员包括内核部工作人员、投资银行部合规风险控制岗、经办业务团队合规风险控制岗、经办业务团队负责人、内核部负责人、资本市场部负责人、合规管理部督导员、投资银行业务负责人，必要时咨询外部专家的专业意见。经立项评估决策机构审核通过的，准予项目立项。

（二）项目内核

项目小组在制作完成申报材料以后，本保荐机构根据《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内核管理办法》对项目申报材料进行内核。申报材料的内核工作分为项目内核申请、项目预审、项目内核会议、同意申报等环节，具体如下：

1、项目内核申请

完成申报材料制作后，项目小组根据《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内核管理办法》，向内核部正式提出内核申请，并提交《招股说明书（初稿）》、《发行保荐书》、《律师工作报告》和《法律意见书》初稿和财务资料等申报材料。

2、项目预审

内核部在接受内核申请后，投资银行部组成项目考察小组进驻本次证券发行项目现场，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管理流程、项目小组现场工作情况等进行现场考察，对项目小组提交的申报材料中涉及的重大法律、财务问题、各种文件的一致性、准确性、完备性和其他重要问题进行重点核查，并就项目中存在的问题与发行人相关负责人及项目小组进行探讨。现场考察小组考察完毕后，由内核部将材料核查和现场考察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整理，提交投资银行部进行预审，并将《预审意见》反馈至项目小组。项目小组收到《预审意见》后，根据《预审意见》对申报材料进行修改，若有不同意见应及时反馈至内核部陈述、解释原因。

3、项目内核会议准备

项目预审和意见反馈结束后，内核部与项目小组协商确定召开内核会议时间。项目小组在召开内核会议前五个工作日前将《招股说明书（初稿）》及相关申报文件（包括《审计报告》、《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等）提交内核部。内核部同时准备各项内核会议文件，安排会议召开时间并通知内核小组成员和项目小组。

内核小组成员收到相关材料后进行审查与复核，核查重点为申报材料中涉及的重大法律问题、财务问题和其他相关重要问题，以及申报文件的一致性、准确性、完整性等。

4、召开内核会议

内核会议由内核小组成员参加，内核部、合规管理部、审计稽核部工作人员、项目小组人员列席内核会议，会议由内核会议召集人主持。内核会议程序为：项目小组负责人介绍项目概况；内核部报告项目预审意见；内核小组成员针对项目申报材料中存在的问题自由提问，项目小组人员回答；内核小组成员投票表决，内核部工作人员计票；内核会议主持人总结项目意见，宣布投票结果。投票结果为四种：“内核通过”票数超过参与决议人员 2/3 的为“内核通过”；“内核通过”和“有条件通过”票数合计超过参与决议人员 2/3 的为“有条件通过”；“建议放弃该项目”票数超过参与决议人员 2/3 的为“建议放弃该项目”；其他表决结果为“暂缓表决”。

5、同意申报

项目经内核会议审核通过后，在报请本保荐人投行分管领导审核后生效，并由本保荐机构内核组长决定同意报送中国证监会审核。

二、本项目立项审核的主要过程

2009年4月22日，项目小组开始对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进行前期尽职调查，初步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确认本项目不存在较大实质性障碍，并于2009年4月24日向投资银行部递交了立项申请，经本保荐机构立项评估小组审议，于2009年5月13日同意立项申请，并办理了项目立项手续。

三、项目执行的主要过程

（一）项目执行成员构成

保荐代表人	何劲松、罗洪峰
项目协办人	吴承达
项目组其他成员	刘伟石、吴亚宏、孙洪臣、张堃、胡宁

（二）进场工作时间

项目小组从2009年4月22日起开始参与发行人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工作。

（三）尽职调查主要过程

项目经审核立项后，项目小组即开始了本项目的尽职调查及申报材料制作工作。此间，项目小组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问题进行了全面的尽职调查，调查范围涵盖了发行人基本情况、业务与技术、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高管人员、组织结构与内部控制、财务与会计、业务发展目标、募集资金运用、风险因素及其他重要事项等多个方面。

项目小组采用的调查方法主要包括：

- 1、向发行人提交调查文件清单，向发行人收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文件、资

料、权利证书并进行核查、确认，对原件和复印件进行核对；

2、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依法查阅资料、向有关行政主管部门询证发行人守法状况等；

3、与发行人董事长、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管人员及相关业务人员进行交谈，制作尽职调查笔录，就本次发行涉及的有关问题向其了解情况；

4、取得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有关主管部门的书面声明、承诺和/或证言，并进行审慎核查和确认；

5、参加发行人组织的有关本次发行的协调会；与发行人及有关中介机构人员就专项问题沟通；

6、现场核查发行人有关资产的状况；

7、计算相关数据并进行分析复核；

8、项目小组对在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向发行人有关部门提出，在对发行人充分了解的基础上，根据不同情况向发行人提出意见或建议。

项目小组尽职调查过程中获取和形成的文件资料和工作记录归类成册，以便作为本发行保荐工作报告和所出具发行保荐书的事实依据。

在前述尽职调查工作的基础上，项目小组依据事实和法律，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进行全面的评价并出具本发行保荐工作报告、发行保荐书及尽职调查报告。项目小组还协助发行人确定本次发行方案及其他有关文件和起草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文件，参与发行人申请文件的讨论，并提出相关意见。

（四）保荐代表人参与尽职调查的主要过程

本项目保荐代表人何劲松和罗洪峰组织并参与了本次发行尽职调查的主要工作，具体工作内容如下：

工作时间	工作内容
2009年4月22日至 2009年5月1日	组织项目人员对发行人展开全面尽职调查，同时对调查中发现的以下问题采取了包括对相关人员进行访谈、查

工作时间	工作内容
	<p>阅相关资料、咨询发行人会计师和律师意见和召开中介协调会等多种方式进行了重点核查：</p> <p>(1) 公司治理结构是否建立健全；</p> <p>(2) 员工社保、公积金是否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标准执行；</p> <p>(3) 公司产品是否具备自主知识产权，核心技术权属如何；</p> <p>(4) 核查发行人与下属子公司及其他关联方关联交易、同业竞争实际程度；</p> <p>(5) 由于国际市场经济环境变动对发行人所处行业和公司有何影响，程度如何；</p> <p>(6) 发行人所处行业发展前景如何；</p> <p>(7) 发行人应收账款质量是否有恶化的趋势；</p> <p>(8) 发行人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p> <p>(9) 发行人报告期内毛利率变动是否合理。</p>
2009年4月30日	项目小组向河南证监局上报汉威电子辅导备案材料
2009年4月30日至 2009年7月21日	<p>(10) 组织项目组成员及其他中介机构通过集中授课的形式使汉威电子被辅导人员集中学习相关法规、制度；</p> <p>(11) 上报汉威电子辅导进展情况汇报；</p> <p>(12) 申请辅导验收，报送辅导总结材料；</p> <p>(13) 列席公司期间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p>
2008年5月1日至 2008年5月25日	<p>(14) 组织项目人员对前期的尽职调查工作进行总结；</p> <p>(15) 与发行人讨论完善募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p>
2009年5月1日至 2009年7月20日	<p>(16) 组织项目人员协助发行人起草发行人申请文件，收集其他申报材料；</p> <p>(17) 协调其他中介机构出具相应申报文件；</p> <p>(18) 召开中介协调会，对发行人申请文件初稿进行讨论。</p>

工作时间	工作内容
2009年5月21日至 2009年6月9日	主持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协助发行人对《关联交易控制与交易制度》、《信息披露制度》及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使之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此外，项目小组还及时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创业板相关规则，会同律师协助公司制订了《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2009年7月20日至 2009年7月24日	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全套申请文件和河南省证监局的辅导验收，组织项目人员配合内核部考察人员的现场考察和预审工作。

四、项目内部核查过程

对本项目进行内部核查的主要成员包括李刚、程谦、莫凡。2009年7月17日项目小组根据《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内核管理办法》，向内核部正式提出内核申请，并向内核部提交了《招股说明书》、《律师工作报告》和《法律意见书》初稿和财务资料等申报材料，投资银行部内核部派出李刚、程谦、莫凡进驻本次证券发行项目现场，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管理流程、项目小组现场工作情况等进行了现场考察，对项目小组提交的申报材料中涉及的重大法律、财务问题、各种文件的一致性、准确性、完备性和其他重要问题进行了重点核查，并就项目中存在的问题与发行人相关负责人及项目小组进行了探讨。现场考察完毕后，由内核部将材料核查和现场考察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整理，提交投资银行部进行预审，2009年7月22日内核部将预审意见反馈至本项目小组。

五、内核小组审核过程

汉威电子首次公开发行项目内核会议于2009年7月24日召开，应到内核小组成员11人，实到10人，具体如下：

王晋勇先生，本保荐机构副董事长，内核小组组长，本次证券发行项目内核负责人和召集人；

姜文国先生，本保荐机构副总裁，投资银行业务负责人；

纪路先生，本保荐机构副总裁，研究所负责人；

廖卫平先生，本保荐机构投资银行部内核部负责人，保荐代表人；

于明先生，本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

刘明先生，本保荐机构外聘行业专家，上海纳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吕红兵先生，本保荐机构外聘法律专家，律师，国浩律师集团事务所首席执行合伙人；

孙勇先生，本保荐机构外聘财务专家，注册会计师，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会计师；

吕秋萍女士，本保荐机构外聘财务专家，注册会计师，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会计师。

韩炯先生，本保荐机构外聘法律专家，律师，通力律师事务所执行合伙人；

内核部工作人员 2 人、公司合规管理部人员 1 人、稽核审计部人员 1 人和项目小组人员 2 人列席内核会议，会议由内核会议召集人主持。内核会议主要程序为：项目小组负责人介绍项目概况；内核部现场考察人员对项目评价；内核成员针对项目申报材料中存在的问题自由提问，项目小组人员回答；投票表决，内核部人员计票；内核会议主持人总结项目意见，宣布投票结果。

参加本次内核会议表决的内核小组成员 10 人，经投票表决同意保荐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内核小组认为本保荐机构已经对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相关事项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申报文件已达到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同时认为汉威电子具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基本条件，汉威电子拟通过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汉威电子促进自主创新的发展战略，有利于促进汉威电子未来成长。

第二节 项目存在问题及其解决情况

一、本项目的立项审议情况

（一）立项评估决策机构审核意见

本保荐机构立项评估决策机构于 2009 年 4 月 24 日-2009 年 5 月 13 日对本项目的立项申请进行了审议，立项评估决策机构认为：汉威电子近几年保持良好的业绩增长趋势，运营管理较为规范，在细分行业有一定竞争优势。但请项目组注意以下问题：

- 1、发行人所处行业前景如何；
- 2、发行人未来成长的持续性。

（二）立项评估决策机构审议结论

经本保荐机构立项评估决策机构审议，同意对本项目予以立项。2009 年 5 月 13 日，内核部办理了项目立项手续并通知了项目小组。

二、项目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和关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情况

在本项目的尽职调查过程中，项目小组发现和关注的主要问题及其解决情况如下：

（一）业务与技术调查

1、项目小组发现和关注的主要问题

尽职调查过程中，项目小组发现发行人全资子公司炜盛电子生产经营过程中使用的商标“Winsen”和“炜盛”的商标权人均系汉威电子，炜盛电子在使用上述商标期间未与汉威电子签订任何商标许可合同。

2、相关问题的核查解决过程

项目小组通过查阅相关商标证书后督促汉威电子与炜盛电子签订了相关商

标许可使用合同。

2009年6月，炜盛电子与发行人就上述问题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合同》，合同中约定：发行人将已注册的核定使用商品（第9类）为报警器、传感器、报警装置、温度表、空气分析仪器、探测器、半导体器件的第4009390号“Winsen”和第4009391号“炜盛”商标，许可郑州炜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使用在上述商品上。商标许可使用期限为炜盛电子可以使用该许可商标直至商标注册届满而不受法律保护或直至协议双方（发行人、炜盛电子）达成协议终止使用日期。

2009年7月，该商标使用许可合同已向郑州市商标局申请备案登记。

（二）公司治理与内部控制调查

1、项目小组发现和关注的主要问题

尽职调查过程中，项目小组发现发行人建立的部分制度存在错误或不匹配情形，具体如下：

（1）《关联交易控制与交易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的部分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存在不相适应；

（2）《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集团）财务管理制度》存在错误或不匹配。

2、相关问题的核查解决过程

关于《关联交易控制与交易制度》的主要修订

2008年8月26日，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建立〈关联交易控制与交易制度〉的议案》。

2009年5月8日起，深圳证券交易所在其官方网站上陆续公布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征求意见稿）》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项目小组经核查原有制度文件后发现发行人董事会先前审议通过的《关联交易控制与交易制度》与创业板上市规则存在不匹配之处。

经过与公司相关人员沟通后，项目小组会同律师协助公司对《关联交易控制

与交易制度》及其他制度中涉及关联交易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使之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具体修改情况如下：

(1) “第七条 公司的关联交易，是指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关联人之间发生的转移资源或义务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二) 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等)” **修改为：**“(二) 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投资，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等)”；

(2) “第十条 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一) 股东大会：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为关联人提供担保，不论数额大小，以及关联交易没有具体交易金额的，均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二) 董事会：公司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3000 万元以下或占最近一次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下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三分之二通过做出决议。” **修改为：**“第十条 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一) 股东大会：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为关联人提供担保，不论数额大小，以及关联交易没有具体交易金额的，均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二) 董事会：公司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300 万元以下或占最近一次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下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三分之二通过做出决议。”

(3) “第十二条 本制度所称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 **修改为：**“第十二条 本制度所称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

(4) “第十六条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

交易，以及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及时披露。” **修改为**：“第十六条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及时披露。”

关于其他制度的修订

此外，项目小组还及时对发行人部分制度提出了修改意见，并敦促发行人相关部门负责人进行修改，具体如下：

(1) 依据《公司法》第一百一十条：“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可以设副董事长。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董事长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检查董事会决议的实施情况。副董事长协助董事长工作，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建议发行人将其原《董事会议事规则》“第四十四条 在董事长因故不能履行职权时，受董事长委托，由董事长指定的董事代行董事长职权。” **修改为**“在董事长因故不能履行职权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2) 依据《公司法》第一百一十八条“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监事会，其成员不得少于三人。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得低于三分之一，具体比例由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监事会设主席一人，可以设副主席。监事会主席和副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监事会副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副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项目小组建议发行人将其原《监事会议事规则》“第二十五条 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责时，应当指定一名监事代其召集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无故不履行职责，亦未指定具体人员代其行使职责的，可由二分之一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负责召集会议。” **修改为**“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

召集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三）财务与会计调查

1、项目小组发现和关注的主要问题

发行人报告期内毛利率变动是否合理。

2、关于发行人报告期内产品毛利率变动的核查情况

因国内尚没有以气体传感器及气体检测仪器仪表为主营业务的上市公司，故参考仪器仪表行业的上市公司数据后发现发行人仪器仪表业务历年毛利率均远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股票代码	可比上市公司/发行人	2009年 1-6月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600848	自仪股份	19.51	21.68%	21.53%	16.91%
000611	时代科技	47.52	45.10%	46.86%	42.84%
000901	航天科技	23.80	15.63%	27.31%	30.85%
002058	威尔泰	38.82	38.22%	35.02%	36.45%
000676	思达高科	21.92	20.56%	20.50%	22.62%
000710	天兴仪表	15.90	10.43%	7.47%	12.79%
000862	银星能源	24.66	35.73%	33.79%	34.56%
002175	广陆数测	28.02	32.88%	33.30%	36.74%
平均		27.52	27.53%	28.22%	29.22%
汉威电子		61.84	59.03%	56.94%	54.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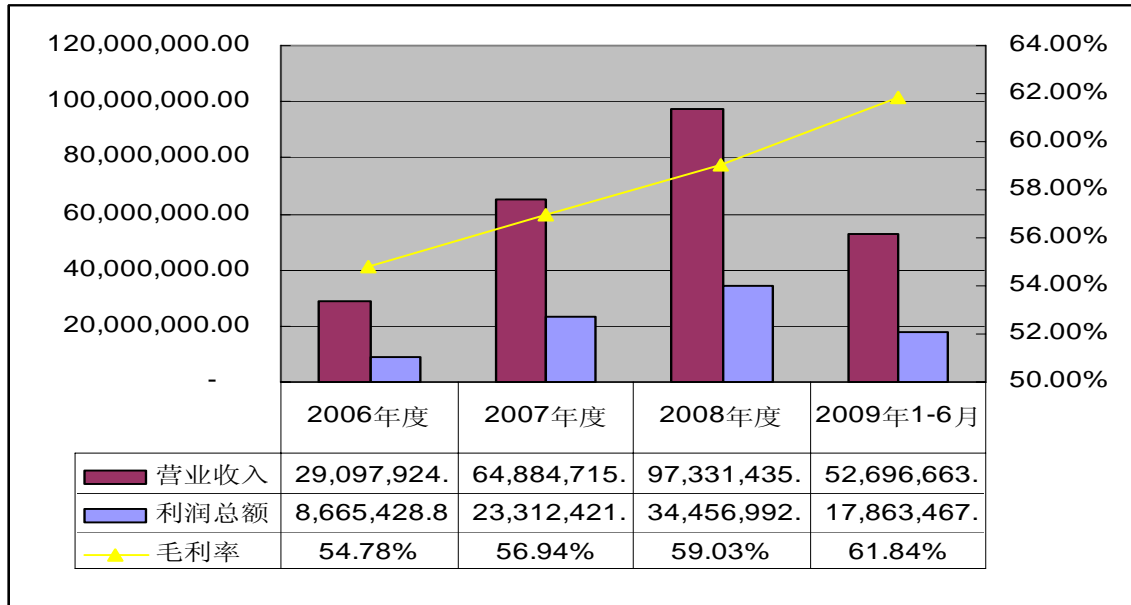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各上市公司的年度报告、中期报告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发行人其产品技术含量和附加值相对较高。另外，发行人经营多年，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因此发行人产品的毛利率较高。

2006年、2007年、2008年、2009年上半年发行人的综合毛利率水平分别为54.78%、56.94%、59.03%和61.84%，综合毛利率保持在较高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及毛利率的情况如下图所示：

单位：元



报告期内，发行人综合毛利率达到 50%以上，高于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

(1) 综合毛利率的分析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其产品包括气体传感器和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及气体检测系统），其技术含量和附加值相对较高。另外，公司经营多年，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因此公司产品的毛利率较高。

2006 年、2007 年、2008 年、2009 年上半年公司的综合毛利率水平分别为 54.78%、56.94%、59.03%和 61.84%，保持在较高水平，其原因主要是：（1）公司外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壳体、集成电路、电源、电路板等，这些原材料都属于完全竞争产品，原材料价格市场变动不大，因此对公司的成本变动影响较小；（2）公司拥有较强研发实力，通过不断推出高附加值新产品，保障公司的盈利能力。

(2) 分产品毛利率分析

①分产品最近三年一期的毛利率状况

公司主要产品报告期内毛利率水平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2007 年	2006 年
半导体类传感器	60.11%	56.34%	62.95%	60.93%
催化类传感器	65.98%	76.03%	75.10%	77.71%
电化学类传感器	54.44%	62.21%	55.12%	-
红外类传感器	52.04%	51.80%	-	-
其他	82.20%	10.77%	28.55%	68.56%
传感器小计	61.98%	61.45%	63.17%	67.31%

警用（酒精）	64.23%	58.18%	75.61%	79.45%
民用	48.88%	46.57%	37.55%	44.61%
工业便携	61.41%	68.02%	61.35%	64.33%
工业固定	74.83%	71.10%	65.51%	59.86%
工业系统	68.62%	68.48%	70.23%	-
检测仪器仪表小计	62.56%	59.13%	56.01%	52.23%
其他业务	32.97%	39.37%	44.62%	67.41%
综合毛利率	61.84%	59.03%	56.94%	54.78%

从上表可以看出：

A. 传感器综合毛利率与检测仪器仪表综合毛利率接近；

按报告期内平均值计算，传感器毛利率略高于检测仪器仪表毛利率。但公司主要毛利来源于气体检测仪器仪表，2006年、2007年、2008年、2009年1-6月，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对公司毛利的贡献率分别为79.20%、83.15%、83.64%、88.56%。气体传感器主要是作为气体检测仪器仪表的生产原材料，同期其对公司毛利的直接贡献率分别为20.51%、16.11%、14.89%、10.25%，传感器的价值主要体现在：公司掌握传感器的核心技术及传感器生产能力，就拥有了生产检测仪器仪表的技术优势和成本优势，从而可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

B. 气体传感器中，催化燃烧类的毛利率最高，半导体其次，电化学及红外光学的毛利率水平目前稍低；

电化学和红外光学传感器目前的毛利率略低于其他种类的传感器，主要是因为这两类产品是公司研制开发的新产品，生产成本处于相对较高水平，随着规模生产，若市场价格没有较大调整，电化学和红外光学传感器的毛利率将提高。

C. 工业用检测仪器仪表产品毛利率高于民用检测仪器仪表产品；

石油、石化行业等使用的工业用气体检测仪器仪表的客户对产品质量及性能要求较高，有一定的准入门槛。而这些客户对价格敏感程度不高，较关注长期合作关系和售后服务质量。

目前掌握专业技术且产品质量稳定的国内生产厂家数量有限，这部分厂家能够保持较其他同行业厂家更高的售价，相应保证较高的毛利率水平。

而民用检测仪器仪表的生产门槛相对较低，竞争比较激烈，因此，该类产品的毛利率水平相对于工业用检测仪器仪表较低。

D. 警用气体检测仪器仪表的毛利率水平较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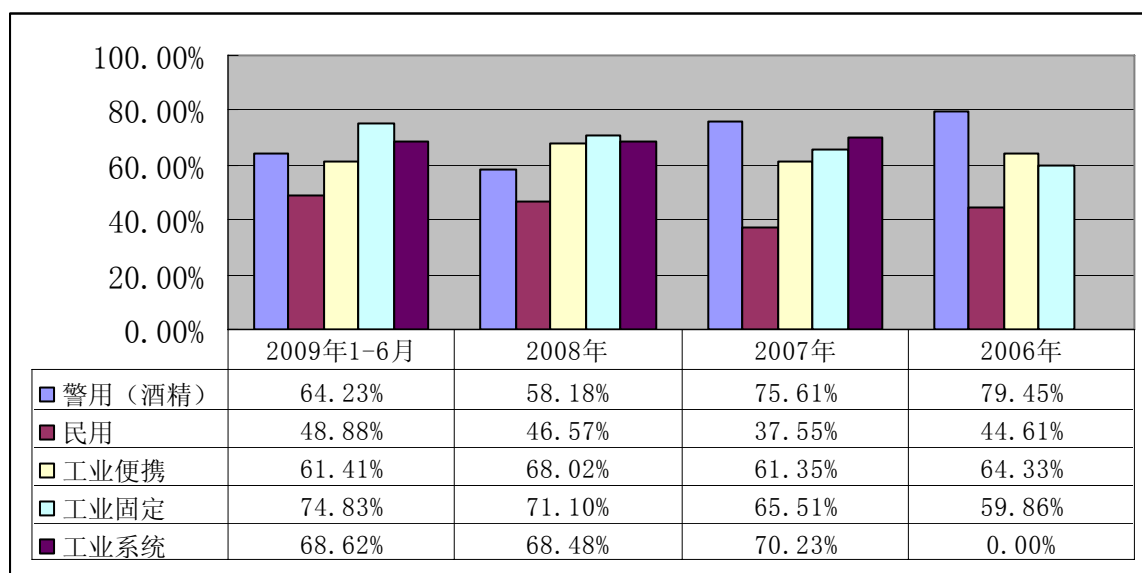
警用气体检测仪器仪表主要是指警用呼出气体酒精含量探测器，主要来源于

政府采购。对警用的气体检测仪器仪表要求精度准确，稳定性好，且有现场打印等功能，因此价格较高。根据国家道路交通安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公安部交通安全产品质量监督检测中心《2008 年度质量检测合格产品公告》，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威尔电器有限公司、深圳大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等 8 家公司的呼出气体酒精含量探测器合格。由于通过检测的公司较少，上述公司在取得认证资格的同时，相应地保证了较高的毛利率水平。

②气体检测仪器仪表毛利率分析

气体检测仪器仪表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因此着重对气体检测仪器仪表毛利率情况进行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气体检测仪器仪表类产品按产品用途分类体现的产品毛利率如下图所示：



另外，按照气体检测仪器仪表所使用传感器类别不同进行分类，报告期内发行人气体检测仪器仪表的毛利率水平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09 年上半年	2008 年	2007 年	2006 年
半导体类仪器仪表	48.01%	47.65%	40.29%	44.63%
催化燃烧类仪器仪表	79.87%	78.08%	70.09%	68.47%
电化学类仪器仪表	71.79%	66.31%	61.17%	60.43%
红外光学类仪器仪表	45.11%	77.71%	-	-
检测仪器仪表综合毛利率	62.56%	59.13%	56.01%	52.23%

A. 各类气体检测仪器仪表毛利率的变动均是成本和售价共同变动引起的，报告期内各类检测仪器仪表售价随成本的变动同向变动，它们之间变动幅度的差异引起了毛利率的变动。

报告期内单位成本变动主要由两方面原因引起，一方面是公司生产技术的改进与成熟，降低了生产成本；另一方面是由于每种类型的检测仪器仪表中又包含了不同系列、不同品种的产品，报告期内不同系列、不同品种产品的占比不同导致了平均成本单价变化。

报告期内检测仪器仪表单位售价变动主要由两方面原因引起，一方面是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和产品生产成本情况调整了部分产品的销售单价；另一方面也是由于各种类型检测仪器仪表产品中不同系列、不同品种产品的占比不同导致。

B. 按使用传感器类别分类对气体检测仪器仪表的分析

报告期内，按使用传感器类别分类，各类仪器仪表的平均单位成本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台

项 目	2006 年	2007 年	2008 年	2009 年上半年	平均
半导体类气体检测仪器仪表	27.03	30.76	29.70	25.00	28.12
催化燃烧类气体检测仪器仪表	195.17	219.95	142.90	141.21	174.81
电化学类气体检测仪器仪表	665.18	732.39	499.84	407.23	576.16
红外光学类气体检测仪器仪表	--	--	432.26	838.52	635.35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2007 年各类仪器仪表的平均成本最高，相比 2006 年有 10%左右的增幅，主要是因为 2007 年公司外购（从炜盛电子以外的公司）传感器的比重相比 2006 年增加。2007 年发行人外购传感器金额为 269 万元，2006 年外购传感器金额为 134 万元，外购传感器的价格基本是炜盛电子供货价格的两倍，因此导致 2007 年发行人仪器仪表的平均单位成本上升。

半导体类气体检测仪器仪表的平均成本，2008 年与 2007 年基本持平，2009 年相比 2008 年下降 16%；催化燃烧类气体检测仪器仪表的平均成本，2008 年较 2007 年下降 35%，2009 年上半年与 2008 年基本持平。上述平均成本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外购传感器比例的下降、同类传感器同种产品的规模效应、生产技术工艺改进引起的生产成本下降、同类传感器不同种产品结构变动引起的生产成本变动

等因素。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价格、人工成本变化不大。

电化学类气体检测仪器仪表的平均成本，2008年较2007年下降32%，2009年上半年较2008年下降18%。上述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发行人从炜盛电子购买传感器数量和比例发生变化，以及仪器仪表生产数量发生变化。

对于红外光学类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发行人2008年开始生产，当年仅销售61台，2009年上半年销售3,574台，因销量和产量相差较大，两年数据不具有可比性。

报告期内，各类仪器仪表的平均销售单价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台

项 目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上半年	平均
半导体类气体检测仪器仪表	48.81	51.51	56.74	48.08	51.29
催化燃烧类气体检测仪器仪表	619.05	735.27	651.92	701.65	676.97
电化学类气体检测仪器仪表	1,681.16	1,886.28	1,483.72	1,443.70	1,623.72
红外光学类气体检测仪器仪表	--	--	1,939.02	1,527.64	1,733.33

除红外光学类气体检测仪器仪表2009年上半年与2008年可比性不强外，其他三类仪器仪表2009年上半年平均销售单价与2008年相比变化不大。主要原因是市场已产生持续且不断增长的需求，而生产厂家的数量并不是很多，因此产品价格波动不大。

发行人具备生产多种传感器和气体检测仪器仪表的实力，由于产品结构调整，产品的升级换代，特别是电化学类仪器仪表比重的增加（2009年上半年毛利率71.79%）、半导体类仪器仪表比重的减少（2009年上半年毛利率48.01%），公司综合毛利率也相应上升，发行人毛利率保持在较高水平。

C. 发行人的毛利率高于同行业水平的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综合毛利率达到50%以上，高于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发行人毛利率较高的主要的原因如下：

a. 供需关系；

发行人所处细分行业中，具有一定生产规模和技术实力的国内生产企业较

少，国内市场的产品供给主要来源于进口、国内合资企业及少数规模较大的内资企业的生产销售。由于进口产品的价格较高，而市场需求不断增长，供给相对有限，因此导致该类产品的毛利率较高。

b. 进入门槛相对较高；

发行人所处行业较新，潜在进入者面临技术、人才、各类认证等门槛。

c. 用户对价格不是特别敏感；

虽然气体检测仪器仪表产品的毛利率较高，但部分产品单价较低（半导体类仪器仪表平均单价仅 51 元），因而客户对价格的敏感度不高，产品价格下调压力较小。另外，对于价格稍高的电化学类仪器仪表、红外光学仪器仪表（平均单价 1,500 元左右），其用户大都为石化、油田、冶金行业的大中型企业，气体检测仪器仪表的投入占其项目总投资的比例微乎其微，因而该类用户对产品价格的敏感度也较低。

d. 发行人研发投入较多，产品不断升级换代、产品结构不断优化；

发行人同时具有气体检测仪表和其核心部件气体传感器的生产和研发能力，研发实力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在国内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发行人一直非常重视新产品的开发和新工艺的研究，研发投入与收入比例保持了较高水平，公司产品不断升级换代，高附加值产品的产销比例不断增加，为公司带来了较高的毛利率回报。毛利率稍低的家用报警器和商用酒精检测仪产品（采用半导体传感器）比例在下降，毛利率较高的便携类气体探测器、工业固定点气体探测器和警用酒精检测仪等产品（分别采用催化燃烧类传感器、电化学类传感器或红外光学类传感器）的销售比例在提高。

e. 成本优势、核心原材料渠道稳定优势；

公司仪器仪表所需核心元部件—气体传感器主要由子公司炜盛电子供应，成本低且渠道稳定，对外无依赖；其他主要原材料市场充分竞争，供应充足，因此价格较为稳定。另外公司处于中部地区，人力成本相对较低。

以上多种因素使发行人毛利率高于其他仪器仪表行业公司。

(2) 原材料价格变动对产品毛利率的影响

发行人生产产品中原材料成本占总成本的比例约为 80%，发行人所使用的外

购原材料主要有壳体、集成电路、电源、电路板，这些原材料都属于完全竞争产品。从以下表格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原材料价格市场变动不大，产品毛利没有受到原材料价格变动带来的影响。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原材料种类	细分类	2009年1-6月	2008年	2007年	2006年
传感器用主要材料	金浆	173.60	197.30	160.79	147.85
	铂丝	228.90	350.04	301.51	304.67
集成电路	单片机集成电路	6.25	5.03	4.79	5.02
	电源集成电路	9.24	10.11	31	27.46
	模拟集成电路	3.19	2.16	3.79	2.21
	数字集成电路	4.38	1.86	1.58	1.31
	稳压集成电路	0.98	1.06	1.29	1.27
壳体	金属壳体	40.55	53.04	51.65	52.43
	塑料壳体	2.67	2.38	3.67	2.63
电源	变压器	4	4.51	4.7	4.29
	电源转换模块	31.32	32.48	33.56	34.19
	继电器	1.1	1.32	1.29	1.21
	碱性电池	0.59	0.82	1.01	1.07
	开关电源	70.23	102.93	93.52	119.36
	开关原件	0.21	0.21	0.23	0.26
	可充电池及充电器	23.96	21.53	23.47	31.64
	空气开关	7.04	7.13	11.3	9.51
电路板	工报及便携电路板	2.5	3.79	5.33	5.1
	酒精及家电路板	0.75	0.67	1.15	0.86
电子原件	电容	0.05	0.07	0.13	0.13
	电位器	0.36	0.42	0.48	0.46
	电阻	0.01	0.01	0.01	0.02
	二极管	0.08	0.08	0.11	0.11
	三极管	0.10	0.13	0.08	0.09

从表中可以看出，金浆和铂丝的单价较高，也存在一定的波动，但金浆和铂丝占生产成本的比例约为 3%-5%，所以其价格变化对生产成本的影响较小。

除此之外，由于拥有比较突出的行业地位和市场品牌，发行人具备一定的定价能力。因此，在一定幅度内，发行人可将原材料上涨的成本转嫁给下游企业，从而保证发行人的经营业绩。此外，发行人还采取多种措施在设计、采购、生产管理等方面严格控制产品成本，保障产品毛利率的稳定性。

（四）发行人基本情况调查

1、项目小组发现和关注的主要问题

2008 年 1 月 28 日，河南汉威电子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但整体变更后，发行人“微型振动膜气泵”与“红外智能其他传感器”两项专利未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

2、相关问题的核查解决过程

汉威有限分别于 2007 年 12 月 11 日、2007 年 12 月 13 日申请“微型振动膜气泵”和“红外智能气体传感器”专利，2008 年初，发行人从有限公司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该两项申请中的专利无法与汉威有限其他已授予专利一并办理专利权属变更手续。2008 年 12 月 17 日、2009 年 2 月 11 日发行人正式获得该两项专利的授权后，才开始办理专利的权属变更事宜。

2009 年 8 月 14 日，“红外智能传感器”专利由汉威有限变更为发行人，专利号 2007203070321。

“微型振动膜气泵”专利变更手续还在办理中，变更到发行人名下无实质性障碍，预计 2009 年 9-10 月可以完成专利权属变更为发行人的手续。

三、内部核查部门意见及其具体落实情况

2009 年 7 月 21 日，本项目小组收到了内核部反馈的预审意见，项目小组对预审意见提及的主要问题进行了落实，详细情况如下：

（一）关于风险因素的披露

完善和补充披露《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章节中如“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金融危机对公司出口影响的风险”、“毛利率下降的风险”等风险因素。

项目小组据此补充披露了相关风险因素，并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修改。补充披露的主要风险因素包括：

1、行业相关技术更新较快的风险

随着气体检测仪器仪表生产技术水平的提高和使用领域的扩展，客户需求的个性化特点将逐渐突出，产品更新频率将逐渐加快，市场对发行人技术储备、快速研发、订单快速响应、差别化生产的能力都将有更高要求。

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的两个项目，电化学气体检测仪器仪表、红外光学气体传感器及气体检测仪器仪表，采用的皆为目前国内领先的技术，在国际上也较为先进。但传感器行业技术发展较快，该两个项目的实施也有一定周期，因此存在新技术代替该两个项目现阶段所用技术的风险。

2、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技术失密的风险

本公司拥有的技术不仅包括气体传感器、气体检测仪器仪表的外观设计，还包括气体传感器的气敏材料及配方、制造工艺。由于外观设计容易效仿、假冒，本公司目前对外观设计等方面的技术通过获得专利的方式加以保护，而各种气敏材料及配方、制造工艺则通过技术秘密的方式加以保护。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市场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的两个项目，红外气体传感器及气体检测仪器仪表、电化学气体传感器及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将会扩大本公司的生产规模，红外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将年新增 7.5 万台，电化学类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将年新增 25 万台。如果公司的销售能力不能适时跟进生产规模的扩张，新产品将无法全部实现销售，存在市场风险。

另外，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的两个项目实施后，预计产品销售价格为国外同类产品价格 60% 以内。虽然目前看价格差异较大，但如果项目达产后国外同类产品价格大幅下降，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的新产品，也存在销售价格下降、盈利下降的风险。

此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发行人红外光学类和电化学类传感器及仪器仪表产能将大幅扩张，可能存在因市场需求不足造成产能过剩、因产品供应放大导致毛利率下降的风险，也可能存在因国外竞争对手进入国内市场，市场竞争激烈，使发行人无法实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期盈利水平的风险。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规模化生产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的两个项目分别涉及红外气体传感器及气体检测仪器仪表、电化学气体传感器及气体检测仪器仪表。通过多年的研发和生产，发行人已具备小批量生产该两类产品的经验和实力。2009 年上半年，发行人生产红外气体传感器 4757 台，红外光学类仪器仪表 3827 台。2008 年，发行人生产电化学传感器 7.37 万台，电化学类仪器仪表 1.25 万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公司将年产 7.5 万台红外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和 25 万台电化学气体检测仪器仪表。由于生产规模大幅扩大，公司在生产过程中可能出现工艺路线不可行、生产成本上升、产品合格率降低等问题，公司可能面临规模化生产风险。

5、出口业务受国际经济环境影响的风险

发行人部分产品外销，2006 年、2007 年、2008 年、2009 年上半年，发行人外销收入占营业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7.72%、28.75%、34.15%、23.25%，虽然外销收入占比呈现下降趋势，但是外销金额的绝对值持续增长。因此，发行人的经营状况在一定程度上受到国际经济环境的影响。

另外，发行人气体检测仪器仪表的出口主要采用贴牌生产的方式，具体方式包括 ODM（原始设计制造商）和 OEM（原始设备生产商）。报告期内，发行人通过贴牌生产的方式实现的出口销售收入占公司出口收入的 50%以上。虽然报告期内，发行人贴牌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9.57%、17.23%、14.50%和 13.38%，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但发行人目前仍对贴牌生产销售方式存在一定程度的依赖。

此外，如发行人未来以自有品牌在国外销售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发行人现有国外客户可能会委托其他厂家设计、生产、加工类似产品，从而与发行人构成潜在的竞争关系，影响发行人在国外市场的业务。

6、外购传感器比例较大导致存在一定程度依赖的风险

发行人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气体传感器的来源渠道包括：从子公司炜盛电子采购和从市场采购。因炜盛电子的电化学气体传感器尚未实现大规模批量生产，在品种和数量上无法满足发行人经营的要求，发行人生产所需电化学类气体传感器主要从市场采购。2006 年、2007 年、2008 年、2009 年上半年发行人外购电化学气体传感器金额分别占购买电化学传感器总金额的 100%、91%、66%和 70%。目前，发行人主要从英国城市技术 City 公司、英国 Alphasense 公司及其在国内的

经销商购买电化学传感器。

随着发行人在电化学、红外光学等各类气体传感器技术上的不断进步和产业化生产能力的提高，发行人将逐步以子公司炜盛电子生产的传感器替代外购及进口传感器，外购传感器占发行人传感器总采购额的比例逐步降低，2006年、2007年、2008年、2009年上半年，该比例分别为38%、57%、35%、20%。

2006年、2007年、2008年、2009年上半年，发行人采用外购传感器生产的气体检测仪器仪表的销售收入占发行人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1%、35%、22%、13%，销售毛利占发行人销售毛利的比例分别为19%、31%、20%、11%。

虽然发行人逐步减少外购传感器的比重，但在电化学气体传感器的采购方面，发行人对生产厂商仍存在一定程度的依赖。

7、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本次股票发行前，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任红军先生、钟超女士分别持有发行人本次发行前36.032%股份、16.565%股份，其关联股东任红霞、钟克创分别持有发行人0.827%、3.465%股份，四人合计持有发行人56.889%的股份，对公司具有绝对控制权。

本次股票发行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任红军先生、钟超女士及关联股东任红霞、钟克创将合计持有发行人42.426%的股份，未绝对控股，但对发行人仍具有比较大的影响。

虽然公司已经并将继续在制度安排方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操控公司现象的发生，而且公司自设立以来也未发生过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侵害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但即使如此，也不能排除在本次发行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持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人事任免、经营决策等进行影响，有可能会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请补充披露发行人报告期研发费用投入情况。

项目小组在招股说明书中补充披露如下：

发行人2006年、2007年、2008年度及2009年上半年研发投入分别为651,013.29元、1,646,239.30元、6,804,890.46元和3,156,446.08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24%、2.54%、6.99%、5.99%。

（三）补充说明创威煤安土地取得情况，并就合规性发表核查意见

1、创威煤安以协议出让方式取得土地的具体情况

2006年8月14日，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核发《关于同意郑州创威煤安科技有限公司兴办煤矿安全监控监测仪表生产项目的批复》（郑开管文[2006]187号）同意创威煤安煤矿安全监控监测仪表建设项目立项。

2006年8月20日，创威煤安与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规划与国土资源分局签订《用地协议》，取得位于高新区金梭路南、牡丹路西的建设用地，土地使用面积为11916.95平方米，用途为工业，使用年限为50年，土地价格为每平方米231.45元，总金额为2,758,178元。

根据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2004年10月13日下发的《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关于调整土地出让价格及优惠办法的通知》（郑开管[2004]41号文）和2006年9月15日郑州高新区项目促进工作领导小组召开会议的会议纪要（郑开项纪[2006]8号）的相关规定，创威煤安于2006年10月11日一次性支付完毕该宗土地出让金2,758,178元，于2006年12月5日前支付完毕各项税费共计236,047.00元。

2007年6月30日，创威煤安与郑州市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创威煤安以协议出让方式取得该宗土地的土地使用权，使用期限为2006年8月20日至2056年8月20日。2007年9月30日，郑州市人民政府出具《关于郑州创威煤安科技有限公司用地的批复》（郑政土[2007]327号）批准创威煤安取得该宗已征收的土地使用权。

2008年1月30日，创威煤安取得该宗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证》（郑国用（2008）第0099号）。

2、创威煤安以协议出让方式取得土地的政策依据

国务院2006年8月31日下发《关于加强土地调控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发[2006]31号）规定工业用地必须以招标拍卖挂牌方式出让，该通知同时要求各有关部委尽快制定实施通知规定的配套文件。

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2007年4月29日下发《关于加强土地调控严格土地管理的通知》（豫政办[2007]33号）在河南省全面实施工业用地招标拍卖挂牌出

让制度，并同时下发《河南省工业用地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实施细则(试行)》。

郑州市人民政府 2007 年 7 月 30 日下发《关于加强土地调控严格土地管理的通知》（郑政文（2007）138 号）全面实施工业用地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制度，该通知明确规定，在《国务院关于加强土地调控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发[2006]31 号）下发前符合一定条件的土地严格按照《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的规定，必须在 2007 年 6 月 30 日前签订完毕土地出让协议，2007 年 6 月 30 日后，工业用地必须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土地有形市场通过招标、拍卖、挂牌出让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

3、相关承诺

2009 年 9 月 19 日，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任红军和钟超出具承诺，承诺如果因为创威煤安在取得上述土地使用权的过程中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导致创威煤安或发行人补交相关费用或承担相关损失，其承诺承担全部费用或损失，并保证发行人及创威煤安的利益不因上述事项遭受任何损失。

4、保荐机构意见

创威煤安在国务院出台《关于加强土地调控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发[2006]31 号）前，已经与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规划与国土资源分局签订《用地协议》，土地出让价格符合当时郑州高新区的地相关政策，且郑州高新区项目促进工作领导小组以会议纪要的形式予以确认，创威煤安依此支付了土地出让金和相关税费。2007 年 6 月 30 日，创威煤安依据郑州市政府下发《关于加强土地调控严格土地管理的通知》（郑政文（2007）138 号）的有关规定，与郑州市国土资源局就同一块土地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土地出让价格与《用地协议》一致。2008 年 1 月创威煤安取得该宗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书。

创威煤安以协议出让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未违反国务院的有关规定。发行人足额缴纳了土地出让金和相关税费，依法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土地出让手续完备，合法有效。此外，发行人之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愿意承担发行人和创威煤安因以协议出让方式取得土地可能产生的经济损失，使发行人和创威煤安可有效避免可能存在的潜在风险。

四、内核小组会议讨论的主要问题及审核意见

本项目小组收到内核小组会议的审核意见后，对审核意见提及的主要问题进行了落实，详细情况如下：

（一）关于核心技术的描述，招股说明书仅列举了相关专利和非专有技术名单，完善与补充该部分内容，以突出发行人在核心技术方面的优势

落实情况如下：

项目组根据内核委员的意见，修改了招股说明书相关内容：

主要核心技术的技术优势和先进水平如下：

1、ME 系列电化学气体传感器

发行人自主开发完成的 ME 系列电化学气体传感器采用公司独有专利——偏心结构的电化学传感器，减少了传感器的零部件数量，解决了电化学传感器的漏液问题，并运用先进的纳米材料制备技术合成了复合电化学催化剂，利用先进的电极制备技术实现了稳定的三相反应界面，提高了传感器的灵敏度、稳定性、一致性，延长了传感器的使用寿命。由此开发完成的电化学气体传感器顺利通过了河南省科技厅组织的科技成果鉴定，鉴定专家委员会认为该传感器在灵敏度、稳定性、使用寿命等综合性能方面达到了国际同类产品的先进水平。

2、煤矿甲烷检测用载体催化元件

发行人自主开发完成的煤矿甲烷检测用载体催化元件优选高活性载体材料、掺杂金属氧化物催化剂、利用纳米技术改善贵金属催化剂在载体上的分布状态，在高纯度的铂丝线圈上复合成形，实现降低元件功耗的目的。采用多层结构，检测元件和补偿元件内设同质内核，利用补偿元件灭活技术进行黑-黑补偿，改善补偿效果，提高元件的稳定性。由此开发完成的煤矿甲烷检测用载体催化元件顺利通过了河南省科技厅组织的科技成果鉴定，鉴定专家委员会认为该传感器在灵敏度、稳定性、使用寿命等综合性能方面达到了国际同类产品的先进水平。

3、NDIR 系列红外气体传感器

发行人自主开发完成的 MH 系列 NDIR 红外气体传感器，是将成熟的红外吸收气体检测技术与精密模具加工、精良电路设计紧密结合，简化了红外气体传感器的结构，减小了气体传感器的体积，并应用滤光技术解决了因水气对红外光的吸收引起的交叉干扰，以及因水气在光学腔体内壁凝结对光路的影响；同时，采用恒流源控制光源，提高了红外光源的稳定性，延长了传感器的寿命，提高了精度。

该系列产品中双气传感器可同时测量两种气体的传感器，属于国内首创。由此开发完成的NDIR系列红外气体传感器顺利通过了河南省科技厅组织的科技成果鉴定，鉴定专家委员会认为该系列传感器在稳定性、抗干扰性等综合性能方面达到了国际同类产品的先进水平。

4、警用酒精测试仪

发行人独立研发的警用酒精测试仪产品采用了电化学燃料电池传感器、独特的酒精探测器气体采样装置（专利号 ZL200620122910.8）和酒精探测器信号处理电路（专利号 ZL200620123999.X），并通过对呼出酒精气体的精确定量采样（专利号 ZL200620160565.7）使该系列产品拥有良好的精度、重复性和稳定性，加上拥有专利的防回流测试吹管（专利号 ZL200620122909.5）和蓝牙数据传输技术，使该类产品在多项性能和功能方面均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科技成果证书登记号：9412007Y0910）。此外，发行人近期已成功研发出了酒精测试仪的宽温技术和电化学燃料电池传感器故障检测技术，发行人的先进性和独特性将有进一步提升。

5、便携式系列气体探测产品

发行人独立研发的便携式系列气体探测产品可以连续检测有毒有害气体，广泛用于石油、冶金、化工等行业。产品采用传感器智能自动标定技术，运用模糊控制理论，很好地解决了行业产品标定复杂的难题。产品还能利用信号的反馈技术和PID算法实现仪表的自检测和自修复。此系列产品还有个别型号产品使用低功耗技术。通过采用分时复用、休眠、中断唤醒等多种低功耗的设计方法和思路实现了使用一节DC3V CR123A锂电池即可让仪表工作长达两年的性能指标。此外该类产品通过使用背光自动唤醒、关闭和淡入淡出技术、高IP防护技术、智能模块化技术等多项技术实现了产品的集成创新。该系列产品已通过了河南科技厅组织的科学技术成果鉴定，与会专家一致认为该系列产品设计新颖、技术先进、使用性强，在传感器的标定方面有创新。产品达到了国内领先水平（科技成果证书登记号：9412007Y0912）。

（二）关于发行人募投项目未来市场需求分析

根据发行人行业产品应用领域及需求状况，补充分析发行人募投项目未来市场需求情况。

落实情况如下：

项目组已在《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募集资金运用”等章节，补充披露了发行人产品应用领域及需求状况。

如关于市场需求补充披露如下：根据北京华经纵横咨询有限公司发布的《2008-2009年中国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市场供需格局调查报告》，国内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市场以30%的速度增长，至2012年，国内气体检测仪器仪表需求量可达1550万台以上。

（三）关于《成长性的专项意见》有关发行人成长性因素进行补充分析

发行人成长性较好，行业地位突出，竞争优势明显，应在《成长性的专项意见》中紧紧围绕发行人的成长性因素进行分析，突出发行人最根本、最核心技术——传感器，以及体现出发行人掌握核心技术、拥有完整产业链等竞争优势。

落实情况：

在《成长性专项意见》中关于发行人成长性因素补充分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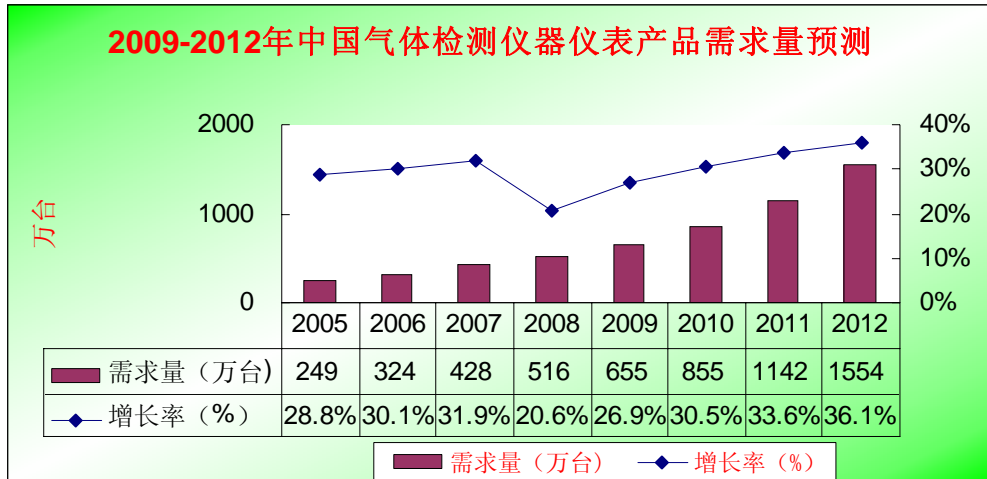
1、产品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各个领域，市场需求巨大；

随着经济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企业、单位、居民对可燃气体、毒性气体危害性的认识越来越深刻，对安全、环保、健康、舒适的要求越来越高、意识越来越强。这催生了国民经济各个领域对气体传感器、气体检测仪器仪表主动的、大量的、持续的需求，推动了行业快速发展。

伴随着我国工业化、城市化步伐的不断加快，各种场所存在的有害气体对人类的现实及潜在危害也愈加严重，使用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可以检测氢气、液化气、天然气（甲烷）、丁烷、丙烷、一氧化碳、酒精、丙酮、汽油等可燃气体和液体蒸汽，及氨、硫化氢、氮氧化物等毒性气体和二氧化碳、臭氧气体等多种气体，可广泛应用于石油、化工、冶金、采矿、电子、电力、制药、食品、医疗卫生、农业、燃气、市政工程、家庭安全与健康、公用场所、交通安全管理、污水处理、生物科学、航天航空、军事反恐等领域，用于防火防爆、预防中毒、污染监测、环境治理、改善人居环境。

气体检测仪器仪表通常有2-5年的使用寿命，不仅新生产经营场所、新生活居住场所等有巨大的增量需求，原生产经营场所、生活居住场所也有巨大的更换或升级需求，整体市场空间巨大。

根据北京华经纵横咨询有限公司发布的《2008-2009年中国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市场供需格局调查报告》，国内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市场以年均30%以上速度增长，2010年之后仍将保持高速增长，具体见下表：



2、国家政策的引导与支持

(1) 我国将传感器产业作为重点支持发展的产业，出台多项政策及规划支持行业发展；

传感器产业是国内外公认的具有广阔发展前途的高技术产业，它的应用已经渗透到人类活动的所有重要领域。传感器产业也是各国争相发展的基础性核心产业，而气体传感器是传感技术领域的重要门类。

国家发改委在《产业结构调整目录（2005）》中，将传感器及其元器件列为鼓励发展的产业；在《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07年度）》中，将敏感元器件和各类传感器列为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

《信息产业科技发展“十一五”规划和2020年中长期规划纲要》中，将“高分辨率环保、安全监控、传感器技术”及“高精度工业控制传感器技术”作为需要重点发展的技术；同时将“传感器材料”列为重点发展对象。

2009年5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实施细则》中，明确提出“大力发展环境在线监测仪器仪表，食品、药品、煤矿瓦斯等安全检测设备”，要“加快发展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及仪器仪表、中高档传感器等”。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中，将传感器网络和

智能信息处理技术列为重点领域和优先主题，将信息技术中的智能感知技术列为前沿技术，并明确指出要实施激励企业技术创新的财税政策及作为加速高新技术产业化和先进适用技术推广的重要政策和措施。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中，将“煤燃烧污染防治技术、机动车排放控制技术、工业可挥发性有机污染物防治技术、局部环境空气质量提高与污染防治技术、其他重污染行业空气污染防治技术”领域中的大气污染防治技术，和“高新技术改造传统产业”中的“面向行业的传感器技术”领域，定为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对于从事该领域且相关指标达到要求的企业给予税收优惠。

(2) 国家、行业主管部门的强制规定

近年来，随着对安全生产的重视，国内有关部门陆续颁发了各种涉及气体检测的规定，如《可燃气体检测报警使用规范》、《石油工业动火作业安全规程》、《国有煤矿瓦斯治理规定》、《含硫油气田硫化氢防护安全管理规定(试行)》、《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工业企业煤气安全规程》等均对所涉及的各种气体检测及气体检测仪器仪表的安装有明确规定。这些规定极大地促进国内工业用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市场的发育和高速增长。

国内民用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市场也在环保、清洁、绿色、健康等理念和国家及地方规定引导下不断发展，如上海颁布了《上海市燃气燃烧器具安全和环保技术要求》，其中规定：家用燃气灶具应设置熄火保护装置，商用燃具的安装处所应设置燃气泄漏报警切断装置。交警执法等部门为加强交通安全检查力度，越来越多的交警单位开始配置呼出气体酒精检测仪。

可以预见，中国关于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的规定将越来越多、执法力度越来越严，这为检测仪器仪表行业的快速发展创造了条件。

3、汉威电子掌握全套核心技术，技术先发优势明显

汉威电子一贯坚持自主创新，经过十余年的潜心研发和不断投入，汉威电子掌握了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全套核心技术，特别是实现了气体检测仪器仪表核心部件——气体传感器的自主研发和自主生产。汉威电子的产品不但覆盖了一般的半

导体类、催化燃烧类传感器，还在国内率先开发了电化学类、红外光学类等中高端气体传感器，完成了核心技术的全系列覆盖，从源头上摆脱了对国外厂商的技术依赖，成为行业内填补国内空白、替代进口的领跑者。

截至目前，汉威电子及其子公司取得了专利 31 项、专利申请 29 项，拥有非专利技术 10 余项，并有 19 项科技成果通过河南省科技厅鉴定，鉴定结论达到国内领先水平的科技成果有 13 项，鉴定结论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科技成果有 6 项。其中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 6 项科技成果包括：ME 系列电化式气体传感器（电化式一氧化碳、硫化氢传感器）、煤矿甲烷检测用载体催化元件、MH 系列 NDIR 红外气体传感器、电化式磷化氢传感器、MQ-8 气敏元件、AT8600 呼出气体酒精含量探测器。

综上所述，汉威电子作为一家仪器仪表类企业，从气体检测仪器仪表核心技术——气体传感器自主生产技术出发，逐步向传感器与集成电路、控制软件组合技术、仪器仪表整体设计技术等延伸，在市场竞争中具备明显的技术优势，也为未来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保证。汉威电子设计研发的平面式半导体类气体传感器、电化式气体传感器及红外光学类气体传感器均在国内率先批量生产，其中，平面式半导体类气体传感器的设计成功为该行业产品的集成化、多功能化奠定了坚实的技术基础，电化式气体传感器及红外光学类气体传感器的研发成功则为汉威电子进入高端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市场提供重要保障。

4、具备完整的产业链

汉威电子拥有从气体传感器——气体检测仪器仪表——气体检测控制系统的完整产业链，而且产业链各环节已经形成了良性循环，为汉威电子形成独立的竞争能力和行业领先地位提供根本保证。因为掌握了气体检测仪器仪表的核心技术，无论在产品性能提升还是产品系列拓展方面，汉威电子都有足够的空间和自由度，与国内同行业企业相比，在产品技术先进性、技术研发自主性、订单响应速度、供应链协调等方面都有显著优势。具体表现为：公司拥有自己的气体传感器研发中心，其研发水平业内领先，能较快研发和设计出适合市场发展趋势的气体传感器产品，汉威电子用此类气体传感器产品设计和生产最新的气体检测仪器仪表产品及高附加值的气体检测控制系统；另一方面，公司利用在气体检测仪器

仪表市场及控制系统的快速反应能力，将市场最新发展趋势传递给研发部门，并加大对气体传感器研发和设计的投入，以掌握更多的专利及非专利核心技术，维持公司在气体传感器领域的领先优势。

5、获得多项市场准入认证、品牌效应显著

气体检测仪器仪表属于特种设备，很多国家都需要对产品进行认证。发达国家对气体检测仪器仪表采取严格的产品认证制度，我国相当一部分气体检测仪器仪表企业出于时间、资金成本方面的考虑，大多未能取得相关市场的认证。

汉威电子的产品在国内市场获得了防爆、消防、计量等合格认证；而在国外市场认证方面，汉威电子出口产品通过多个国家的相关市场认证，其中 30 余种产品获得 CE 认证，2 种产品获得 ATEX 认证。汉威电子酒精类气体检测仪器仪表远销欧美、中东等几十个国家和地区。

经过在气体传感器和检测仪器仪表市场的十余年积淀，汉威电子品牌效应显著，市场占有率不断提升，处于行业领先地位。汉威电子不但在产品研发设计方面取得了大量成果，在生产过程、质量控制、销售服务等方面也获得长足进步，使公司的产品在国内市场赢得了很高的声誉。

6、产品成本优势

在国内市场，多数气体检测仪器仪表生产企业所使用的传感器主要依靠市场采购，部分甚至依赖国外进口，而汉威电子气体传感器可以由全资子公司生产，与这些无法自行配套核心部件的企业相比，汉威电子供应渠道稳定、具有一定的成本优势。在国际市场，汉威电子的主要竞争对手是日本和美国的企业，日本和美国的人力成本远高于我国，因此汉威电子具有一定的成本优势。

7、积极进取、富有经验的研发及管理团队

汉威电子管理团队年轻、精力充沛但富有经验，市场意识强；以汉威电子董事长任红军为领头人的公司研发团队，不断探索，经过多年的潜心研发，自主掌握气体传感器的研发和生产工艺。

公司凝聚力强，汉威电子中高层核心管理人员和业务骨干，都直接持有公司

股权，能够将自身利益与公司的长远利益、长期发展紧密结合在一起。近三年来，公司的核心管理人员和核心科研人员均保持稳定，没有出现人才流失的现象，且不断有优秀人才继续加盟公司。

五、对证券服务机构出具专业意见的核查情况

本保荐机构对本项目相关的其他证券服务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进行了核查，各证券服务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与本保荐机构的判断不存在重大差异。

(此页以下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保荐工作报告》之签署页。)

项目协办人(签名): 吴承达
吴承达
2009年9月19日

保荐代表人(签名): 何勃松
何勃松
2009年9月19日

罗洪峰
罗洪峰
2009年9月19日

保荐业务部门负责人(签名): 姜文国
姜文国
2009年9月19日

内核负责人(签名): 王晋勇
王晋勇
2009年9月19日

保荐业务负责人(签名): 姜文国
姜文国
2009年9月19日

保荐机构法定代表人
代行职权人(签名): 王晋勇
王晋勇
2009年9月19日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09年9月19日